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0F)A类份额开放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3年4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 |
|-------------|--|--------------|
| 基金简称 | 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FOF) | |
| 基金主代码 | 014865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2年4月7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基金合同》、《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 | |
| Rt - +-1/ | 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
| 赎回起始日 | 2023年4月7日 | |
|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 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 | 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 |
| | 持有混合 (FOF) A | 持有混合 (FOF) Y |
|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 014865 | 017364 |
| 该分类基金是否开放 | 是 | 否 |

2 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仅可在该基金份额锁定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办理基金份额赎回,开放日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份额锁定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次年的年度对日起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 1、本基金单笔赎回申请不低于1份,投资人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单笔最低赎回份额要求,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 2、本基金不对投资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进行限制;
-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投资人需至少持有本基金份额满一年,在一年锁定期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持有满一年后赎回不收取赎回费用。红利再投资份额的锁定期视作与原份额相同。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 1、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3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T+4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 2、赎回以份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基准进行计算;
 - 3、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 4、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 5、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

投资人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 T+10 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如遇证券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交换系统故障、港股通交易系统、港股通资金交收规则限制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了业务流程,则赎回款项划付时间相应顺延。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直销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2 代销机构

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FOF)A: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 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 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 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 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 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 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 (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在"同业易管家"进行销售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 (FOF) A 基金

5 基金净值信息的披露安排

- 1、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 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2、基金管理人应当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在规定网站披露 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 A 类份额开放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本基金 A 类份额申购和定投业务已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开放。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和《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 2、对于每份基金份额,锁定期指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次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不含对日)。在锁定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锁定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可以提出赎回申请。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红利再投资份额的登记日期与原认申购份额的登记日期一致。
- 3、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其它有关信息和本基金的详细情况的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热线(400-889-8899)。
- 4、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 人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4日